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顏曉瑛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947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楊梅區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400403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八 (376735100E\_1140040326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委請中興國小辦理「114年度桃園市環境教育永續校園營造計畫申請說明會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4年4月17日桃教體字第11400331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本年度欲申請辦理永續校園營造計畫之學校，對於計畫申請重點及執行內涵有所瞭解，以提昇本市學校對於環境教育永續校園營造申請之意願，進而促成環境教育之永續發展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4年5月21日(三)下午1時至4時(下午12時40分開始報到)。
  - (二)地點：桃園市八德區霄裡國民小學校史室(地址:桃園市八德區山下街115號)。
  - (三)參加對象：
    - 1、114年度欲瞭解或申請本計畫之學校。
    - 2、有興趣瞭解環境教育議題之教育夥伴。



- 四、參加人員請於 114年5月20日(二)前至「單一認證平台—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登錄報名，(中興國小承辦-研習代碼 E00093-250400002-114年度環境教育永續校園營造計畫申請說明會)。
- 五、學校停車位有限，可以共乘方式前往；請準備環保杯。
- 六、參與研習人員(包含與會講師)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情形下，由各所屬學校依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七、會議相關問題諮詢，請逕洽中興國小教導主任江玉群(電話：03-3801394分機210)。
- 八、檢附旨揭會議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八德區霄裡國民小學(李士豪主任)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